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BII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港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4	495,953	137,161
銷售成本		(317,574)	(99,863)
毛利		178,379	37,298
其他收入		37,152	18,77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4,085	(1,278)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91,713)	(23,550)
研究開支		(44,796)	(18,908)
減值損失		(9,379)	—
經營溢利		83,728	12,339
融資成本	5(a)	(13,413)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溢利		3,900	3,728
或然代價之公允值變動	5(c)	(2,400)	—
除稅前溢利	5	71,815	16,067
所得稅	6	(9,751)	3,346
期內溢利		62,064	19,413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9,471	19,323
非控股權益		2,593	90
期內溢利		62,064	19,413
每股盈利			
—基本(港元)	7	0.0283	0.0092
—攤薄(港元)	7	0.0283	0.0092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附註)
期內溢利	62,064	19,41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u>(19,536)</u>	<u>(6,16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2,528</u>	<u>13,247</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5,571	13,410
非控股權益	<u>6,957</u>	<u>(16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2,528</u>	<u>13,247</u>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261	107,415
無形資產		248,376	101,438
商譽		631,900	62,389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權益		432,143	413,466
遞延稅項資產		29,040	18,704
		<u>1,490,720</u>	<u>703,412</u>
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143,458	74,983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454,087	79,027
合約資產	8(a)	441,585	326,7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49,981	789,7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4,934	1,069,561
		<u>1,994,045</u>	<u>2,340,02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52,401	394,444
合約負債	8(b)	54,860	66,045
租賃負債	3(c)	7,130	—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	342,388
銀行貸款	11	58,083	—
即期稅項		21,801	24,887
遞延收入		3,428	—
產品保用撥備		6,295	—
或然代價		81,489	—
		<u>985,487</u>	<u>827,764</u>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資產淨值		<u>1,008,558</u>	<u>1,512,2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2,499,278</u></u>	<u><u>2,215,668</u></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c)	10,574	–
遞延稅項負債		54,737	18,016
產品保用撥備		1,727	–
或然代價		<u>200,052</u>	–
		<u>267,090</u>	<u>18,106</u>
資產淨值		<u><u>2,232,188</u></u>	<u><u>2,197,652</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001	21,001
儲備		<u>2,161,906</u>	<u>2,147,80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2,182,907</u>	2,168,810
非控股權益		<u>49,281</u>	<u>28,842</u>
權益總額		<u><u>2,232,188</u></u>	<u><u>2,197,652</u></u>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為單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之結餘	21,048	1,857,566	30,760	25,178	(28,368)	274,554	2,180,738	18,414	2,199,15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19,323	19,323	90	19,41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913)	-	(5,913)	(253)	(6,166)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913)	19,323	13,410	(163)	13,247
轉撥至儲備 有關上一個年度之已批准 股息(附註12(b))	-	-	-	1,203	-	(1,203)	-	-	-
	-	(21,048)	-	-	-	-	(21,048)	-	(21,048)
	-	(21,048)	-	1,203	-	(1,203)	(21,048)	-	(21,048)
於2018年6月30日之結餘	21,048	1,836,518	30,760	26,381	(34,281)	292,674	2,173,100	18,251	2,191,35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存庫股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8年7月1日之結餘	21,048	1,836,518	30,760	26,381	(34,281)	-	292,674	2,173,100	18,251	2,191,35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28,075	28,075	5,840	33,91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0,044)	-	-	(30,044)	(929)	(30,973)
全面收益總額	-	-	-	-	(30,044)	-	28,075	(1,969)	4,911	2,942
本集團附屬公司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5,680	5,680
購買本身股份	-	-	-	-	-	(2,321)	-	(2,321)	-	(2,321)
註銷股份	(47)	(2,274)	-	-	-	2,321	-	-	-	-
轉撥至儲備	-	-	-	3,172	-	-	(3,172)	-	-	-
	(47)	(2,274)	-	3,172	-	-	(3,172)	(2,321)	5,680	3,359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結餘 (附註)	21,001	1,834,244	30,760	29,553	(64,325)	-	317,577	2,168,810	28,842	2,197,652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結餘	21,001	1,834,244	30,760	29,553	(64,325)	317,577	2,168,810	28,842	2,197,65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59,471	59,471	2,593	62,064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3,900)	-	(23,900)	4,364	(19,536)
全面收益總額	-	-	-	-	(23,900)	59,471	35,571	6,957	42,528
有關上一個年度之已批准 股息(附註12(b))	-	(21,001)	-	-	-	-	(21,001)	-	(21,0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473)	-	-	-	(473)	(21,251)	(21,7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34,733	34,733
轉撥至儲備	-	-	-	15,186	-	(15,186)	-	-	-
	-	(21,001)	(473)	15,186	-	(15,186)	(21,474)	13,482	(7,992)
於2019年6月30日之結餘	21,001	1,813,243	30,287	44,739	(88,225)	361,862	2,182,907	49,281	2,232,18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附註)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30,539)	41,068
已收利息	13,601	11,178
已付所得稅	(21,109)	(8,09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8,047)	44,15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之付款	(9,188)	(5,5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	691
注資一間合營企業	(8,685)	—
已收股息	3,093	—
債務投資付款淨額	(70,056)	(61,05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付款淨額	(803,788)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付款	(21,724)	—
收購誠意金還款	482,790	—
已收收購誠意金利息	14,870	—
東方網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方網力」)之現金墊 款還款	223,406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9,277)	(65,91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附註)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6,813	—
銀行貸款之還款	(97,060)	—
償還一位關聯方貸款	(346,500)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5,363)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84)	—
已付銀行之利息	(2,301)	—
已付關聯方貸款之利息	(12,419)	—
	<u> </u>	<u> </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57,014)</u>	<u> </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84,338)	(21,76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3,269	1,128,78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u>(796)</u>	<u>(969)</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8,135</u>	<u>1,106,049</u>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為單位)

1 公司資料

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修訂本)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2年5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於2013年12月6日，本公司之股份從GEM轉移到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權益資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實施及銷售及維護公共交通及其他公司的網路及控制系統的應用解決方案，向通訊運營商提供用於公共交通系統的民用通信傳輸服務；提供地下管廊領域相關軟件、硬件研發、實施及銷售服務，以及通過股權投資的方式投資拓展軌道交通領域的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已獲授權於2019年8月27日刊發。

除了預期會反映在2019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與2018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之準則*審閱。

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乃為作比較之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一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數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此等準則及修訂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概無其他變更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編製或呈列本集團現有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以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按租賃的法律形式評估交易的實質內容。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即規定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自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大致保持不變。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此已確認初始應用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予以呈報。

以下為有關上述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細資料:

(a) 會計政策變動

(i) 租賃之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關於控制權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定義乃根據客戶是否可在某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為基準,而該使用權可按已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擁有指示使用該已識別資產的權利,並可從該使用中切實獲取所有經濟利益,則成為控制。

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租賃的新定義應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所訂立或變動之合約。就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融入過往的評估,當中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

因此,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將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作租賃,而過往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將繼續入賬列為待履行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消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過往要求承租人須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在所有租賃中不拆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當本集團就低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至於該等與租賃付款相關惟並未資本化的租賃，則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一筆開支。

倘租賃已進行資本化，則該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初始確認，並使用隱含於租賃中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迅即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支出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靠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該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起始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計，貼現其現值，再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獎勵。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當指數或比率變動而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於估量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時發生變動，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可合理肯定行使購股權的購買、延期或終止時發生變動，須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負債按該方式重新計量，則須為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b) 過渡性影響

下表為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期初租賃負債結餘對賬：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0,518
減：有關獲豁免資本化之租賃的承擔	
—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之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	<u>(5,453)</u>
	5,065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208)</u>
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 增量借款利率及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貼現	<u>4,857</u>

將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且其確認金額相等於剩餘租賃負債確認金額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與該租賃相關且於2018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列示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並將租賃負債單獨列示於財務狀況表。

下表概述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資本化的 經營租賃 合約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影響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15	4,857	112,272
非流動資產總值	703,412	4,857	708,269
租賃負債(即期)	—	3,157	3,157
流動負債	827,764	3,157	830,921
流動資產淨值	1,512,256	(3,157)	1,509,0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15,668	1,700	2,217,368
租賃負債(非即期)	—	1,700	1,700
非流動負債總值	18,106	1,700	19,806
資產淨值	2,197,652	—	2,197,652

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分析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自用的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u>21,186</u>	<u>4,857</u>

(c) 租賃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9年1月1日	
	最低租金 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金 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金 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金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7,130	7,399	3,157	3,245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4,032	4,427	1,700	1,820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6,542	7,761	—	—
	<u>10,574</u>	<u>12,188</u>	<u>1,700</u>	<u>1,820</u>
	<u>17,704</u>	19,587	<u>4,857</u>	5,065
減：未來利息開支		(1,883)		(208)
租賃負債現值		<u>17,704</u>		<u>4,857</u>

(d)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應計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並非按過往政策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之租賃開支)，相比之下(倘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於期內應用)，該等結果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的經營報告利潤產生積極的影響。

於現金流量表，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項下的已付租金分拆為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些部分被歸類為融資現金流出，與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的處理方式相同，而並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經營租賃歸類為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未受影響，惟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導致現金流量表呈列現金流量出現變動。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分拆收入

按主要服務項目及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服務項目分拆		
—來自智慧軌道交通服務的收入	428,368	68,115
—來自基礎設施信息服務的收入	67,585	69,046
	495,953	137,161
按客戶所在地理位置分拆		
—中國內地	463,287	121,605
—香港	32,666	15,556
	495,953	137,161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於附註4(b)(i)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範圍管理其業務，其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彙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擴展其於高速公路及地下管廊的業務，並決定變更先前於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民用通信傳輸」至「基礎設施信息」及將該等新業務項目加入此分部。因此，本集團呈列以下三項可申報分部。概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申報分部：

- 智慧軌道交通：本分部提供設計、生產、實施及銷售以及維護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當中包括軌道交通領域的相關軟件、硬件及備件。
- 基礎設施信息：本分部提供民用通信傳輸服務及地下管廊領域相關軟件、硬件研發、實施及銷售服務。
- 業務拓展的投資：本分部管理軌道交通及基礎設施領域的股本投資。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成本乃參照可申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其產生的成本而分配至該等分部。可申報分部的溢利以毛利計量。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生分部間的內部銷售。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與開支項目，如其他收入、外匯淨收益／(虧損)、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研究開支、減值損失及融資成本以及資產及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相關資本支出及利息收入的資料均未予呈列。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分拆以及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智慧 軌道交通 千港元	基礎設施 信息 千港元	業務 拓展的 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分拆				
即時確認	356,329	9,159	—	366,488
隨時間確認	72,039	58,426	—	129,46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可申報分部收入	<u>428,368</u>	<u>67,585</u>	<u>—</u>	<u>495,953</u>
可申報分部毛利	<u>170,492</u>	<u>7,887</u>	<u>—</u>	<u>178,379</u>
應佔合營企業及 聯營企業之溢利	<u>—</u>	<u>—</u>	<u>3,900</u>	<u>3,900</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智慧軌道 交通 千港元	基礎設施 信息 千港元	業務 拓展的 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分拆				
即時確認	20,022	-	-	20,022
隨時間確認	48,093	69,046	-	117,13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可申報分部收入	<u>68,115</u>	<u>69,046</u>	<u>-</u>	<u>137,161</u>
可申報分部毛利	<u>12,045</u>	<u>25,253</u>	<u>-</u>	<u>37,298</u>
應佔合營企業及 一家聯營企業之溢利	<u>-</u>	<u>-</u>	<u>3,728</u>	<u>3,728</u>

(ii) 可申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可申報分部毛利	178,379	37,29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之溢利	3,900	3,728
其他收入	37,152	18,77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4,085	(1,278)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91,713)	(23,550)
研究開支	(44,796)	(18,908)
減值損失	(9,379)	-
或然代價公平值的變動	(2,400)	-
融資成本	(13,413)	-
除稅前溢利	<u>71,815</u>	<u>16,067</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679	—
應付關連方貸款利息	11,550	—
租賃負債利息	184	—
	<u>13,413</u>	<u>—</u>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3,467	41,945
界定退休計劃供款	7,729	4,890
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相關員工成本	207	—
	<u>111,403</u>	<u>46,835</u>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附註)
折舊及攤銷		
— 所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25,007	23,850
— 使用權資產	1,927	—
有關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4,462	4,135
利息收入	(24,302)	(11,178)
投資收入	(729)	(2,772)
政府補助	(11,795)	(2,9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減值損失撥回	(596)	—
債務投資公平值變動	—	(1,37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4,085)	1,278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2,4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67	(517)
存貨扣除撥回後撇減	9,975	—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按經修訂追溯調整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式，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6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995	284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ii),(iii)&(iv))	16,388	5,380
	<u>17,383</u>	<u>5,664</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臨時差額	(7,632)	(5,127)
—稅率變動	—	(3,883)
	<u>(7,632)</u>	<u>(9,010)</u>
	<u>9,751</u>	<u>(3,346)</u>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按16.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ii) 本集團於中國(除香港以外)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按2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i) 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享有1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該等附屬公司亦有權享有按其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7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計算的額外減免稅項津貼。
- (iv) 根據江蘇省軟件行業協會(「江蘇省軟件行業協會」)於2019年5月23日發出之證書，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獲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自2019年起，該附屬公司可享受前兩個年度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之後三年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故此，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每股基本盈利有關溢利	<u>59,471</u>	<u>19,323</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每股基本盈利有關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00,127</u>	<u>2,104,787</u>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未行使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8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履行客戶合約所產生	451,879	335,441
減：虧損撥備	<u>(10,294)</u>	<u>(8,715)</u>
	<u>441,585</u>	<u>326,726</u>

(b) 合約負債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服務合約		
—預收履約賬款	<u>54,860</u>	<u>66,045</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9(a))：		
– 第三方	438,780	228,208
– 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的聯繫人	30,490	28,376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名權益持有人	–	22,182
– 本集團的一家聯營企業	2,875	–
應收票據	97,539	–
	<u>569,684</u>	<u>278,766</u>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9(b))：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	255	215
– 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	3,921	1,141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名權益持有人 的一名聯繫人	–	1,826
	<u>4,176</u>	<u>3,182</u>
減：虧損撥備	(17,447)	(10,5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568	41,269
收購之誠意金	–	477,060
	<u>649,981</u>	<u>789,723</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將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67,513	191,232
超過一年	102,171	87,534
	<u>569,684</u>	<u>278,766</u>

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清償進度付款及應收保留金。若干客戶可就進度付款獲授予30天的信貸期。根據一般行業慣例，客戶可就應收保留金獲授予一至三年的信貸期。

董事確認，上述貿易應收款項一般為業主承接的大型項目部分，其一般由市政府最終控制，並認為為業主一般會在大型項目完工後向承包商(如本集團)清償款項，乃中國基礎設施行業的一般慣例。董事確認彼等正與多名業主進行磋商，並預計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絕大部分將於一年內清償。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並無固定償還期限。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方的貿易應付款項(附註10)		
— 第三方	525,667	301,797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名權益持有人	-	236
— 本集團一家合營企業	3,010	2,377
— 本集團一家聯營企業	1,489	-
應付票據(附註10)	<u>123,575</u>	<u>20,071</u>
	653,741	324,481
應付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的一名聯繫人款項	2,684	24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u>86,165</u>	<u>46,161</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742,590	370,882
其他應付稅項	<u>9,811</u>	<u>23,562</u>
	<u>752,401</u>	<u>394,444</u>

於2019年6月30日，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益或須按要求償還。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按到期日)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六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638,217	324,481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u>15,524</u>	-
	<u>653,741</u>	<u>324,481</u>

11 銀行貸款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有擔保及無抵押(附註(i))	34,211	—
無擔保及無抵押(附註(ii))	23,872	—
	<u>58,083</u>	<u>—</u>

附註：

- (i) 截至2019年6月30日，該等銀行貸款由寧波銀行(一名第三方)擔保。
- (ii) 部分本集團銀行貸款受履行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協議中普遍可見的契約所限。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則所提取的貸款將成為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其是否遵守該等契約。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違反任何有關已提取的額度的契約。

12 股息

(a) 歸屬於中期期間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b) 中期期間批准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下一個中期期間已批准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2018年：1港仙)	<u>21,001</u>	<u>21,04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述

中國軌道交通發展進入高峰期。根據中國城市軌道交通協會信息顯示，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國內地累計有37個城市投運城市軌道交通綫路6,126.82公里，新增溫州、濟南兩個軌道交通運營城市，新增運營綫路12條，新增運營綫路長度365.32公里，預計2019年下半年還將新增城市軌道交通運營城市2-3個，新增運營綫路長度600公里左右。根據軌道交通網報道數據顯示，上半年全國鐵路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3,220.1億元，完成了全年投資額約人民幣8,000億元的40%，下半年還需完成投資約人民幣4,780億元，鐵路投資或呈現高開高走態勢。2019年上半年，北京軌道交通路網總客運量約19.13億人次，較去年同期的約18.38億人次增長0.75億人次、漲幅4.08%，日均客運量達到約10.6百萬人次。

圓滿實現戰略規劃階段性目標。2019年是我國實施「十三五」規劃的第四年，也是本集團明晰「新征程·重塑2021」發展戰略的第一年，以「用智慧科技為軌道交通賦能」為使命，依託「一主體、一平台、一中心」的總體戰略發展思路，本集團通過加大自主研發和科技創新力度，持續做大做專以軌道交通智慧系統為核心的主體業務，緊密圍繞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京投」）「三個轉型」新發展方向，深度參與北京市智慧軌道交通平台建設，加速大數據中心、技術中心建設，進一步推進落實北京市政府對5G開通建設的要求和目標，並圍繞軌道交通智慧系統產業鏈有針對性的投資並購優質企業，構建了「以智慧軌道交通服務、基礎設施信息服務為主，以合資合作方式拓展新業務為輔」的業務布局。目前，本集團業務覆蓋北京、香港、深圳、成都、鄭州、合肥、南京、杭州、蘇州、南通、昆明、孟買等40餘個海內外城市。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期內溢利約港幣62.064百萬千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20%。

業務回顧

(一) 業務布局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集中在三個業務分部：一是智慧軌道交通業務；二是基礎設施信息業務；三是業務拓展的投資：



智慧軌道交通業務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堅持「立足北京和香港，輻射全國，進軍國際」的市場策略，加快實現跨越式發展。

憑藉成熟技術和豐富經驗，本集團北京業務持續穩健發展。2019年上半年，憑藉本集團成熟技術和豐富經驗，本集團智慧軌道交通業務增長迅猛，京內業務持續穩健發展。除順利完成S2線自動售檢票系統（「AFC」）改造等多個項目外，本集團成功中標多個新項目，例如：北京市軌道交通12號綫工程AFC設備採購項目、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1.1億元，北京市軌道交通新綫接入指揮中心信息中心系統項目、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3,000萬元。

精品項目助力拓展業務，京外市場拓展成果顯著。在北京打造拳頭優質產品的基礎上，向外輸出複製「北京產品+北京服務」，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高效推進鄭州自動售檢票線網管理中心（「ANCC」）等多個在施項目，並相繼取得了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綫AFC採購項目、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12,524萬元，合肥市廬陽區一環內慢行系統完善工程、項目金額約為人民幣5,276萬元，杭州地鐵5號綫、6號綫二期、7號綫、8號綫一期車載乘客信息系統（「PIS」）項目，項目金額累計約人民幣1.24億元，並相繼斬獲每小時350公里標準動車組旅客信息系統、每小時350公里標動高寒車旅客信息系統等多個項目。

進軍國際，海外市場拓展亦有所突破。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新中標印度孟買2號綫、7號綫車載PIS系統項目，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6,208萬元。

基礎設施信息業務

自主投資建設國內首條隨軌建設、全運營商覆蓋5G系統的地鐵綫路—北京地鐵新機場綫。隨著2019年我國正式進入5G商用元年，民用信息業務也將進入「5G時代」，預計9月底本集團自主投資建設的具備5G傳輸能力的新機場綫傳輸系統將與綫路同步投入使用，建成後將成為國內首條隨軌建設、全運營商覆蓋5G系統的地鐵綫路，實現了本集團對2G、3G、4G、5G的全面覆蓋；同時完成了對19條綫路光纖互聯互通工作，對現有197座機房情況進行全面核查分析，亦為拓展光纖傳輸系統租賃市場打牢基礎。

建成國內領先的綜合管廊智慧管理平台—北京世園會綜合管廊。本集團以京投戰略轉型升級為契機，在綜合管廊領域開啟了全新的嘗試，積極拓展提升現有管廊產品核心競爭力，打造建設+運維一體化競爭優勢。2019年5月，本集團連續中標冬奧會延慶賽區外圍配套綜合管廊工程多個項目，累計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2,877萬元。本集團自主研發且擁有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綜合管廊智慧運維管理平台現已在北京世園會正式投入使用，也是當前國內技術領先並真正意義上投入實際應用的綜合管廊智慧運維管理平台，成功邁出了開拓管廊運維、綜合監控領域業務的重要一步。

業務拓展的投資

為加速拓展新業務，布局全產業鏈模式，緊握智慧城軌趨勢，嚴選更優質標的，本集團通過股權投資、合資合作的方式，致力於將自身打造成為專業化的戰略投控平台，在地鐵運營、維修維護、移動支付等多個環節積極布局，為股東創造更多收益。

地鐵運營

2019上半年，北京京城地鐵有限公司（「京城地鐵」）負責運營的北京地鐵首都機場綫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客運量突破600萬人次，日均3.4萬人次，較2018年同期增長4.81%，營業收入及淨利潤大幅提升，並已積極拓展京外業務。

維修維護

北京地鐵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地鐵科技」)依托AFC專業維護維修業務，以北京地鐵首都機場線為試點逐步打造綜合維護維修模式，業績保持上升態勢。

移動支付

北京如易行科技有限公司(「如易行」)開發的北京軌道交通互聯網票務服務平台軟件註冊用戶突破1,600萬，日均活躍用戶達到200萬，易通行APP於2019年4月29日起正式更名為億通行APP，自開通以來已為5.98億人次提供了「容易、便利」的城市軌道交通移動支付乘車新模式。

產業基金

2019上半年，本集團通過保定基石連盈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基石連盈」)積極探索新項目，嚴選投資標的，孵化優質企業，進一步豐富集團業務領域。

(二) 研發創新

加大研發投入，保障核心競爭力持續提升

技術創新推動產業升級，為企業的持續發展注入新鮮動力。2019年上半年，集團研發投入共計約港幣4,480萬，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約137%，研發投入佔上半年營業收入比重逾9%，為集團研發實力及核心競爭力的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緊跟智慧地鐵科研創新，加速成果轉化

本集團積極籌建北京軌道交通智慧科技研究院，以AFC雲架構、統一大數據接入平台、智慧車輛段、車載一體化平台控制器、基於全鏈出行的智慧乘客服務平台為研究方向。此外，將科技創新轉化成果與現有項目的實施緊密結合，並充分體現在本集團於2019上半年已完成的鄭州地鐵ANCC系統、新機場高速無感支付、世園會管廊、以及具有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CNAS」)、德國認證認可委員會(「DAKKS」)機構雙重SIL 2(「安全完整性等級2」)認證的無人駕駛乘客信息系統等項目中。

注重知識產權，提升企業軟實力

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新取得5項專利證書(累計67項)、26項軟件著作權證書(累計239項)，進一步提升自主知識產權數量及質量，強化企業軟實力。

(三) 投融資及資本運作

企業的發展離不開資本的推動，近年來，本集團逐步提升自身資本運作能力，不斷借助資本力量實現業務的有效拓展。

戰略並購華啟智能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通過完成蘇州華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華啟智能」)的收購，進一步補齊補強PIS業務板塊，成功躋身國內PIS行業第一梯隊，並將原有業務範圍有效延伸至包括華東、華南、華中在內的全國大部分區域，極大提升公司整體核心競爭力。

京投億雅捷10%股權收購

本集團完成北京京投億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京投億雅捷」)10%股權的收購並以現金方式向其增資人民幣2,000萬元，使其成為本公司旗下全資子公司，本集團盈利能力與市場競爭力得到進一步提升。

於2019年7月完成港幣5億元債權融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擁有建設銀行、工商銀行、興業銀行等綜合授信人民幣6.94億元。本集團於2019年7月12日獲得京投港幣5億元借款，為本集團開展日常運營、拓展業務領域、提升研發實力保駕護航。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37.2百萬元增加約262%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496.0百萬元，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99.9百萬元增加約21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17.6百萬元，導致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7.3百萬元增加約37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78.4百萬元。

經計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經常性開支、損益投資、所得稅及非控股權益的影響，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9.3百萬元增加約20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59.5百萬元。

收入

本集團智慧軌道交通業務取得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68.1百萬元增加約52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428.4百萬元。本期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為：(i)於2019年3月完成對華啟智能的收購，其業績並入本集團，使得本集團收入大幅增加；(ii)除華啟智能外，本集團對收入影響較大的項目如北京1、2號綫加裝安全門項目、北京新機場高速監控項目、香港鐵路有限公司K0856項目、鄭州地鐵ANCC項目、京津冀一卡通改造項目在本期確認收入所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基礎設施信息業務取得的收入約港幣67.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69.1百萬元減少約2%，與2018年同期相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輕微減少，乃主要由於匯率波動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99.9百萬元增加約21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17.6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較上年同期增加乃主要如上述收入增加，相應其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7.3百萬元增加約37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78.4百萬元。本期較上年同期增加乃主要為如上述已完成對華啟智能的收購，其業績並入本集團，使得本集團毛利增加。

投資收益

本集團的投資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7百萬元增加約5%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3.9百萬元。投資收益增加主要得益於合營企業北京京城地鐵有限公司(「京城地鐵」)客流增加帶來票款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23.6百萬元增約28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91.7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是新併購企業華啟智能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納入合併範圍及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研究費用

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8.9百萬元增加約13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44.8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2019年新收購附屬公司，即華啟智能自身研發投入所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9.3百萬元增加約20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59.5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資本架構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00,126,727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01元的普通股(2018年12月31日：2,100,126,727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現金狀況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港幣304.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港幣1,069.6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支付華啟智能的收購款所致。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餘額約港幣58.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港幣342.4百萬元)，皆為無抵押貸款。貸款按合同條款約定到期償還資金，償還資金均來自內部資源。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資產抵押。

營運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港幣1,994.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港幣2,340.0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約港幣985.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港幣827.8百萬元)，因此產生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1,008.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港幣1,512.3百萬元)。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約2.0(2018年12月31日：約2.8)，流動比率較上年末下降主要為以現金收購華啟智能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期末的總負債除以期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約35.9%(2018年12月31日：27.8%)，資產負債率較上年末增加主要因華啟智能收購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本期新增兩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共計擁有六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一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位於香港，另外五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位於中國內地，所有附屬公司均以當地貨幣賺取收入，故交易的匯率風險對本集團影響甚微。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因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收益淨額約港幣14.1百萬元，主要由境外企業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管理兌換其他貨幣所致，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境外存量資金主要為美元及港幣，由于港元仍在既定範圍內與美元掛鈎，故在兌換美元上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相關外匯對沖，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751名僱員(2018年6月30日：298名)。員工總成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包括董事薪酬)約為港幣111.4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46.8百萬元)，主要由於華啟併購帶來員工數量及人工成本的增加。

本集團參考市場狀況以及僱員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每年審核薪酬待遇。除基本薪金外，也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僱員的貢獻支付獎金。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中國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保險供款。本集團也為僱員安排專業及職業培訓。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2018年11月，本公司與東方網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方網力」）、華啟智能及劉光先生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收購華啟智能95%的股權，最大代價為人民幣10.45億元。2019年3月，本集團完成了對華啟智能的收購，將其納入本集團財務報表。華啟智能的收購是本集團補強PIS業務板塊、進軍PIS行業第一梯隊的重要措施，有效助力本集團在客戶類型、分佈區域、核心技術實力實現拓展升級，提升本集團整體資本市場影響力和科技企業形像。

2019年2月，本集團完成了對京投億雅捷10%股權收購，自此京投億雅捷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2019年6月，本集團以現金方式向其增資人民幣2,000萬元，使其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億元。此次收購及增資將增強京投億雅捷的市場競爭能力，為本集團帶來更好的經濟效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本集團將保留現金以資助其持續業務發展以及未來的投資機會。

業務展望

據中國軌道交通網調研顯示，根據各綫路最新招標中標及建設進展，2020至2021年中國城市軌道交通新增運營綫路里程預計將達到2,635.93公里，車站1,604座，投資額人民幣17,829.26億元。在2019下半年，本集團將緊抓軌道交通建設發展之契機，積極拓展業務覆蓋區域，同時，緊密圍繞京投「三個轉型」發展戰略方向，積極參與北京市綜合管廊、高速公路、TOD（「以公共交通為導向的開發」）等智慧管理系統的建設，配合京投優中選優的「PPP（「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走出去」模式，不斷完善本集團軌道交通全產業鏈布局，推進由「市場驅動」模式向「市場、資本與科技驅動」模式的轉變，升級核心競爭力，以更好地為社會服務、為股東創造價值。

在聚焦主業、專注軌道交通智慧系統服務、鞏固既有產業積累與行業優勢的基礎上，本集團將抓住軌道交通的智慧化升級帶來的巨大發展機遇，以「智慧地鐵」為統領，積極探索軌道交通大數據中心、AFC雲平台、互聯網票務(人臉+生物識別)等一系列全新業務，積極並通過完善產品綫、拓展地域等舉措實現不斷升級騰飛，引領軌道交通從信息化向智慧化迭代升級，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軌道交通智慧系統服務商。同時本集團將緊抓5G升級和智慧城市、智慧地鐵實施機遇，全面擴大5G業務的建設規模。隨著北京地鐵新機場線及後續線路5G業務的逐步推進，該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收益。

本集團將繼續通過併購、投資、業務合作等多種資本運作模式，實現主營業務的快速擴張，在產業技術更新迭代過程中，起到產業升級與整合的引領作用，構建全產業鏈發展模式，為夯實本集團科技定位、打造智慧軌交旗艦品牌奠定良好基礎。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圍繞智慧軌道交通五大系統積極布局並在智能運營維護方面深度挖掘機會，為集團提供可持續發展動力，為股東創造最大化收益。

證券買賣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制定自己的一套有關董事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證券買賣守則(「證券買賣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適用於證券買賣守則的僱員進行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證券買賣守則及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察覺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證券買賣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列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以及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2019年6月30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白金榮先生及黃立新先生組成。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規定審閱。

另外，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定要求，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自2019年6月30日後期間之事項

自2019年6月30日至此公告發佈時止，本集團沒有重大其後事項需要披露。

發佈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iitt.cn)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宣晶

香港，2019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璋先生及宣晶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燕友先生、關繼發先生、鄭毅先生及任宇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金榮先生、羅振邦先生及黃立新先生。